

# 國立臺灣大學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校園規劃小組

## 九十六學年度第十一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九十七年五月二十一日（週三）12時20分至15時20分

**地點：**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林峰田教授

**委員：**洪宏基總務長、許添本教授（請假）、郭斯傑教授、黃耀輝教授（請假）、蔡厚男教授（請假）、劉聰桂教授、吳先琪教授（請假）、陳亮全教授（請假）、江瑞祥教授（請假）、陳正倉教授（請假）、劉權富教授（請假）、李光偉先生

**諮詢委員：**林巍聳教授、詹穎雯教授（請假）、李賢輝教授

**列席：**文學院 葉國良院長、文學院 夏長樸教授、外國語文學系、人類學系、哲學系、日本語文學系、臺灣文學研究所、語言學研究所、文學院學生會、觀樹教育基金會、竹間聯合建築師事務所；湯明哲副校長；工學院葛煥彰院長；永齡教育慈善基金會 尹彙文、葉正維；財務管理處 李瑞琦經理；潘冀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潘冀建築師、蘇重威建築師；生醫電子與資訊學研究所 李百祺所長；醫學工程研究所 黃義侑教授；機械系 黃漢邦主任、范光照教授；生農學院 陳保基院長（請假）；園藝學系 徐源泰主任（請假）；總務處秘書室 蔡淑婷技士；總務處營繕組 陳德誠組長、洪耀聰技正、羅健榮股長、李宏達；總務處保管組（請假）；總務處事務組 林新旺組長、薛雅方、張芸綾；學生會（未派員）；學代會 蘇力；研協會（未派員）

**幹事：**周郁森、陳珮綸、吳莉莉

**記錄：**陳珮綸

### 壹、報告案

一、確認九十六學年度第十委員會會議紀錄（確認通過）

二、人文大樓規劃設計構想（文學院）

●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略）

● **委員意見：**

**劉聰桂委員（書面意見）：**

- 一、臨椰林大道（南側的東西向一棟）最好不建，仍保留目前的三合院配置，以免進入校門口一帶有壓縮感。
- 二、以高大的十層樓作為臨都市（新生南路）的介面，造成彼此的壓迫感破壞校園與新生南路及校門的整體友善關係。
- 三、抬昇柱群：在結構上是否恰當，請考慮台灣地區多地震（法國巴黎地區很少地震）；東北角之三層懸空柱群，在視覺上讓人有不安穩之感，整體亦有像台灣的鴿籠架之聯想。
- 四、引用溫帶氣候的法國公寓、別墅及修道院之水平窗帶設計概念，是否適合副熱帶氣候的台灣？是否宜朝自然通風、採光節能的空間設計。

**陳亮全委員（書面意見）：**

- 一、高大的十層樓將造成壓迫感，該大樓是否可能退縮、產生緩衝空間以改善與新生南路之間的關係？。
- 二、有關造型，是否可含括原洞洞館之元素？

**蔡厚男委員（書面意見）：**

- 一、請建築師多考慮觀察台大校園及(尤其是椰林大道沿線)歷史校舍建築的風格特色和建築立面細部語彙，新建人文館的建築立面語彙，除了強調吸取科比意的現代建築精神的語彙之外，也應該融入台灣大學的校園風格與精神，讓台大校園建築文化的成長呈現承續和變遷的結合。
- 二、台大人文館位置在本校正校門入口與椰林大道的起點，因為新建人文館的高樓層部分與總圖書館的鐘樓將來會形成椰林大道兩端的地標建築視覺意象，因此建築式樣與風格特色，整體建築設計上應該互相呼應，讓它們有機會成為台大校園的代表性建築意象。
- 三、雖然人文館的建築空間設計變化有趣，但是建築外部空間和景觀設計仍然嫌生硬冰冷，建議可以運用借鏡 vertical garden, planting wall, waterscape, eco-roof, etc. 創意設計概念與生態友善的手法，營造建築與自然共生的設計。
- 四、基本上，本提案的建築空間量體為不對稱、不規則的形式，建築設計的結構系統(結構構造形式與系統設計耐震、安全考量等)應該有所補充說明。

**李賢輝委員：**

- 一、與其他委員相同，我關心的是柱子的結構。台北是個盆地，盆地地震的方向過來時，由於柱子是斜的，其切力將向何處扭動必須考慮進去。依比例來看柱子相當高大，地震發生時震動也相當大，我若是外文系教授

情願回到視聽館的研究室，不敢使用那個地方，房子不一定會倒，但柱子上的圖書應該會傾倒而下，這便是柱子比例的問題。

- 二、其二是 feeling 的問題。本案很像達利超現實主義的一幅畫，給人不安定的感覺。人文大樓的人文精神在哪裡？本案放入科比意的概念，但要如何詮釋人文大樓所要的人文精神？這些老師就是臺大的藝術人文教育的核心，在建築物內行走便會開始感受環境，因此本案應思考是否與人文藝術價值相配合。基本的問題是，人文的意義在哪裡？
- 三、科比意的五個特色如：自由立面、自由平面、水平窗帶等都是整面的，跟結構可以脫離。但整體設計時，空調怎麼辦？冷氣機口的導水管怎麼走？以後每個空間都有冷氣機還有管線在牆面上跑，希望能考慮這個問題。
- 四、中庭的四面牆為實心或有窗子的？看起來似乎為實心，僅有幾個入口可下去。若為實心水泥，屆時會將熱都困在 B1 裡面。另外，本家中庭牆面很大，很無趣。高雄工藝博物館亦採下挖地勢，但因有咖啡廳而使得空間有趣。本家中庭應有活動、意象、公共藝術等，否則恐成乏人問津之地。
- 五、本案腳踏車格在二樓，坡度多少？往後若要學生從地下二樓牽腳踏車，意願可能不大，而情願往外面草地上擺，我們必須思考學生的行為模式。腳踏車停車場像汽車停車格一排排，屆時學生也可能將車都停放在最近樓梯口出口處而堵塞。
- 六、目前洞洞館右側即為一塊空草皮，停車相當方便，即使未劃設停車格未來也會是學生就近停腳踏車的地方，因為方便。
- 七、工程一館七層樓即可感受到高度，十層樓想必更高將造成壓迫感。
- 八、對於南邊開口，我有個想法。為何大家對洞洞館要保存的如此完整、四邊都空空的獨立出來？洞洞館要的是正面，南邊的建物應可往北與洞洞館靠在一起，使中庭變成凹字型朝南邊。

### **郭斯傑委員：**

- 一、我的意見較為尖銳，有些委員雖有書面意見但仍太婉轉。因本案是捐贈案，在此臺大相當感謝捐贈者的好意，但本案建築師的設計，我個人完全無法接受。首先，我完全不贊成本案高腳的設計，就結構行為來說本案建物相當危險，它的扭矩有多大？這在台灣是非常不妥的設計。我相當佩服有勇氣使用的外文系、語文所老師。若仍依照此結構系統，請下次會同結構技師前來說明、保證該結構系統安全性。我要非常嚴正的說明這點，因事關安全。
- 二、本案建物毫無台大、人文學院的意涵，甚至舊總圖、椰林大道上建物等都無相關性，僅有「13 溝面磚」的使用。本案若硬要說是轉型，實在太過劇烈。
- 三、我特別請教過營繕組，本案預定捐贈額是 5 億 4 千萬，目前建築師量體

為 6600 多坪。若依目前工程行情，本案經費則需提高至 6 億 6 千萬，故目前經費實為不足。臺大近兩年來蓋 5 層樓的環保大樓、化學新館 2 期等，平均標價 9 萬多元，但也數次流標最終才完成發包。因此，未來本案若不增加捐贈金額，則需控制量體大小。

- 四、回到建物本身，我亦認同其他委員說法。目前臺大已習慣將面臨新生南路一側之建物蓋高、將中庭留給自己，這是以臺大的角度出發。但到了市府的都審階段是由台北市民角度出發，可能會被建議建物由新生南路一側退縮，留給市民空曠的空間。因此我不認同本案在新生南路一側設置大量牆面、留中庭給文學院，屆時可能遭都審委員強烈批判。
- 五、建築師希望本案建物有層次是好的出發點，但本案初步看來層次太多，反而有點亂，將來不利維護管理。以世貿大樓為例，牆面雖凹凸有形，但其轉角卻會是未來漏水之處。
- 六、建築師雖非校方徵選，但仍請考慮委員意見。建築師於教育部所提案子我多有所聞，您常使用不對稱的設計，但其所造成的負面影響將大於建築上的創意。

#### **林巍聳委員：**

- 一、在先前的公聽會與本次委員會議上，各位委員都提出了類似的看法，本案的設計可能需重新來過。但我想所有的設計都是其次，但十層樓的建築擺在這個地方（大門口附近）究竟可不可以？若答案是肯定的，則本案設計可再修改。當時校發會同意的是三層樓建築物，即使今日校規會通過本案可蓋高層樓，實際上也非最後決定，仍須回到校發會討論，但可能費上半年時間方得同意。
- 二、本案位於椰林大道入口第一棟建築，未來一百年後來看台大校園時，我們希望它是具有代表性的建築，而這對捐贈者來說也是美事一樁。
- 三、若高樓層的設計無法進行，我在此提出一個建議：椰林大道入口進來為圓環型，學校重要的區塊。椰林大道上第一棟建築應呼應圓環結構，因此，本案建物以這個圓環當作大門設計，它便是一個完整的圓、完整的建築，不像現在這樣不對稱。如此一來，該建物不去侵犯農陳館，低樓層建築也可湊足面積。建築設計上應呼應新總圖，新總圖有一個鐘樓，且鐘樓代表臺大的聲望，臺大入口若有一個比它還高的建物，並非一個好設計。
- 四、本案今日所提的設計並非最終定案，請建築師納入意見參考。

#### **李賢輝委員：**

人類學系有為考古、挖掘土方需搬運工具之等需求，建議設置貨梯方便搬運東西。

#### **林峰田召集人：**

- 一、若能有充裕經費以實現好的設計，大家自然樂觀其成。惟經費的籌措，非本小組所能處理之層次。若經費有限，將來還是得回到文學院去重新思考量體的問題。
- 二、本案的 form、牽涉人文藝術的東西是否可與文學院幾位教授再討論？請參考他們意見。
- 三、本案如何展現臺大的精神？多元？跨學門？這與臺大的趨向之間應有故事可以串起來。這是理念，就看建築師如何表現。
- 四、如何降低十層樓的衝擊？或如其他委員所言不要有中庭、建物往內退？
- 五、另有腳踏車停車場，我個人意見採方案一，讓腳踏車僅停 B1；但是 B2 的教室採光則需充分，如此折衷過後，停車於 B1 者則可走上或走下。

### **提案單位回應（竹間建築師事務所）：**

- 一、我們原本把此次委員會定位為「預審」，由於農陳館的保留影響到尺度變化的問題，所以是這次討論的議題。此次委員順帶的也給了很多關於將來形式的意見，但實際上那是下一個設計階段，在此階段我們不可能花太多時間在此階段做形式、語彙的設計，因設計有它的程序邏輯。若整體量體配置都無法確定，甚至到經費的問題等都是未知數。我們要滿足業主需求並按照提出的容積量設計，是簡單的算數，不可能把太多容積埋到地下室去，目前已運用到地下二樓，地下一樓作為基本功能使用，採光是最大極限。剩下的容積擺到更接近校園裡頭，尺度是否比現在的四、五層樓更高？那也不太可能。要打散成為較均質的開放空間而無集中的開放空間，這在現代建築裡也有嘗試，但其最直接的影響是棟距會減少、鄰對鄰的視覺無法完整，看到的是他棟的建物立面，又或無開放視野。
- 二、當初農陳館要保留，為了判斷保存後的影響我們做了許多方案去研究。為了尊重農陳館，本案建物與它的關係不應共構過度，將來本案農陳館的保存方式到了文化局也較好。

### **提案單位回應（觀樹基金會）：**

我有幾個想澄清的部分：今天其實是站在預審的角度，一開始要不要進入預審、提審、設計與否等問題，我們與建築師事務所討論許久。因 95 年時學校所做建築計畫今已無法適用，導致本案的建築計畫不夠明確，因此我們在討論的過程中，一直在思考是否要求校方先行做出建築計畫，但不管如何，我們都需要有量體的定案，讓大家可具體討論。請各位委員體諒，本案像是在沒有劇本下嘗試拍電影，因此今天也是站在預審的角度。我很期望今天的會議結論能針對量體的高度與腳踏車停車樓層有具體回應，以供下一步調整設計後再送進校規會審議。

### **林峰田召集人：**

- 一、總樓地板不變，但委員係提出對大門、新生南路所造成空間壓迫感的問題。只要建築師能解決壓迫感，基本上本案高度是同意的。
- 二、腳踏車停車場的部分，我個人建議避免到 B2，因學生應不太會使用。停車場在 B1 或許較有可行性。

**李賢輝諮詢委員：**

本案基地範圍還有許多空間可運用，請考量。

**林峰田召集人：**

有關空間運用還有許多可能，可請提案單位再與營繕組討論。

● **決定：**

本案為意見交換性質。請建築師參考委員意見，作必要之修正或說明。

## 參、臨時動議

一、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癌症醫學中心/質子中心新建工程規劃構想書（臺大醫院）

●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略)**

● **委員意見：**

**總務處營繕組：**

- 一、本案若抬高地勢可能衍生排水問題，建議本案興建時也需興建水溝以利區域導水。其水溝的水若引用生態水，例：雨水再利用，在本案非常適合，因 107 弄的水溝裡有大肚魚、鱔魚，可參考。但請注意，不能因本案興建造成鄰近宿舍淹水。目前是以馬達將水排至芳蘭路地下水溝，未來本案興建完成後應可不靠機械自然地將本案區域內的水導出至最低的基隆路一側。因此，興建時應適當地考慮地坪的抬高，其應為建築物的抬高而非地本身抬高，若地坪需抬高，則應預留出水的空間。
- 二、台電在本區配電可能不足，尤其本案興建完後如此大的量體可能會有用電問題。請建築師事務所就用電問題向台電詢問了解，尤其臺大用電早已滿載、臺科大也正興建體育館，那麼本案興建完成後台電是否有能力供應此區用電？

**總務處事務組：**

本案交通部分皆已依本組意見修正。

### **郭斯傑委員：**

- 一、本案建物的造型與意象，個人表示非常支持。另有一建議，請建築師參考，不一定要採納。臺大醫院的東址、西址與校總區的新總圖皆有迴廊，因此是否於一樓有可能增加迴廊的可行性？迴廊僅為造型，量體不大。
- 二、有關綠建築指標，台達電在南科的科技廠房拿到的綠建築指標為鑽石級、九項全拿。建議台大的建築物也應有鑽石級的建築物，尤其台達電可以做到，相信鴻海也做得到。雖然法規僅規定 9 選 4，本案可能無法達到 9 選 9，但至少也應達到 9 選 8。雖然「生物多樣性」較無法達到，但方才聽簡報介紹了未來本區的生態環境，我想達到 9 選 9 也不無可能。
- 三、另有關於用電，在台大與台科大間有一個台電營業站，在那台電一直有計畫要做變電站，應為 161KB。目前公館地區的台大與台科大用電量相當大，近乎飽和，若本案興建完畢，變電站應為勢在必行，請調查台電的變電站辦理進度。
- 四、慈濟醫院給人的感覺很舒服，進了醫院像進休閒廣場，相對內湖的國軍中心，則因樓高太矮、空間擠而不舒適。既然現在我們有機會興建這麼好的醫院，希望本案也能朝提供患者舒適的住院空間，甚至是休閒廣場的方向進行。
- 五、本案建物量體大，總樓地板面積加起來應為一張建照。依以前參與竹北生醫案時經驗，依建築技術規則的規定，公有醫院的停車位依規定應加倍設置。若依本案的樓地板面積，是否有足夠的法定停車位？未來癌醫還需服務門診病人，本案 660 個停車位是否足夠，請建築師再思考一下。

### **林巍聳諮詢委員：**

- 一、本案景觀設計的部分與過去宗邁似乎一脈相傳，是否為同一設計師？癌醫中心往東望去會看到墳墓區，現有生醫大樓是否可提高高度？
- 二、上次審查曾提到基地上有些尚未逾齡的建築物必須拆掉才能蓋新大樓，但重要的是，我們不應對外釋出錯誤觀感，誤以為台大浪費錢拆掉尚未逾齡的建築物。此將影響臺大形象，因此請院方於適當時間釋出訊息，讓大家明白拆房子的必要性與適當性。

### **李光偉委員：**

請問本案興建完畢後，是否有其他單位進駐？這棟大樓蓋好後，其電信與資訊網路部分要與台大既有的網路整合，或獨立分開？整個臺大都在推 VOIP 的網路電話，那本案呢？這些都與建物是否完全為臺大醫院所使用或有其他外單位使用有關係。以天文數學館來說，它便是有一部份為中研院使用，其電信與網路系統便是切割開來。

### **林峰田召集人：**

- 一、營繕組提出之水文、用電與李委員所提之資訊網路等問題，請提案單位

與相關委員、總務處再確認。

二、請教營繕組，本次送進校規會之報告書是否為送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之形式？

**總務處營繕組：**

一、今天送進來校規會的報告書應為「構想書」，通過後第二階段較細部者為「規劃設計書」。

二、由於本案為捐贈案、非公預算，較不繁雜。今天構想書若順利的話再送往校發會，並於修正構想書後送教育部審查。

● **決議：**

一、本案原則通過。

二、水文、用電、資訊網路等技術性問題請洽總務處或計算機及資訊網路中心。

**二、臺灣大學生醫工程館新建工程規劃構想書（財務管理處）**

●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略)**

● **委員意見：**

**林峰田召集人：**

一、本案的推動與園藝系換地乙事相關甚高，請提案單位與園藝系溝通協調。

二、針對出入口、車道彎曲，事務組是否有意見？車道坡度之修改可以嗎？

三、交通影響評估有時間看過嗎？是否有意見？

**總務處事務組：**

一、為考量鄰近區域量體出入口狀況，仍建議以芳蘭路方向進出。

二、有關車道坡度以 1:10 為佳，但目前的 1:8 也符合相關規定。

三、本案的交通影響評估是在各巷口做服務水準的評估，但環研大樓與動物中心的人都尚未進駐，即使做出評估也是 C、D 級而已。

**林巍聳諮詢委員：**

今天會議應請園藝系表達意見，但因其系主任有事無法出席，故會後仍請建築師事務所與園藝系溝通。

**提案單位（潘冀師建築師事務所）：**

一、我們非常樂意溝通，但有些問題不是我們能夠溝通，應由校方溝通。

二、有關技術面我們很願意配合，希望能提出大家都滿意的方案。



三、有關交通，我們請了誠驛工程顧問公司的廖技師，他剛好也是評估設計 155 巷台科大的停車場與交評的技師。

**林峰田召集人：**

請問是否將環研大樓與動物中心的交通量估進去？

**提案單位（潘冀師建築師事務所）：**

目前動物中心的部分沒有。

**郭斯傑委員：**

本案最大爭議應是土地問題，由校規小組委員會來討論不太適當。本案應由校長、總務長、生農學院院長先於校發會將用地問題談妥，以避免在前提未明狀況下使相關單位白做工。

**李光偉委員：**

園藝系認為他的權益受損，這是永齡基金會出錢，經費應該不是最大問題。而最近園藝系有溫室的需求，若要雙贏或許能幫他們在屋頂做溫室。

**機械系 黃漢邦系主任：**

- 一、規劃書 P19 頁的文字，請修正為「為配合校園空間拆建原則，機械系願移除飛機並交還機械系臨時工廠、舊男八宿舍及焚化爐實驗室等空間予校方。有關機械系臨時工廠、焚化爐實驗室、600 噸沖床、飛機和舊男八宿舍內相關儀器設備等搬遷費用，請校方負擔」。
- 二、此項請列入正式會議記錄：規劃之初，機械系即主動提出「機械系實習工廠因使用眾多機器設備（含 600 噸沖床等），難免產生噪音及震動」。希望未來大樓完工遷入後，請各使用單位盡量包涵。

**林峰田召集人：**

是否有正式數據可說明噪音與震動程度？

**機械系 黃漢邦系主任：**

因我們有 600 噸沖床、實習工廠，雖有些機器是 solid foundation，但因一樓無法全數容納，故有些工廠需到二樓，已與建築師討論過屆時將產生 bending 現象，產生噪音與震動是難免的，但詳細數字仍需量測。

**林峰田召集人：**

- 一、有關先前所提需建築師事務所修正之文字請 貴單位自行寫下，較為準確。
- 二、請問其他單位是否有意見？

**醫學工程研究所 黃義侑副教授：**

無意見。

**生醫電子與資訊學研究所 李百祺所長：**

- 一、先前提過報告書中各單位名稱應檢查正確，此版本仍有一兩個地方打錯，例如：第 4 頁。
- 二、雖然目前仍有程序上問題，但想請問方案一是否會使整體空間變小？

**提案單位（潘冀建築師事務所）：**

不會，因為是將空間回填至中間，僅中庭變小，整體空間不變。

**李賢輝教授：**

由癌醫中心、生醫工大樓、環研大樓、動物中心等幾個案子聽下來，我感覺未來這個生醫研究軸會是非常繁忙的路。一路由公館分院到等很久的紅燈後穿過基隆路，到了新總圖後方又是不一樣的規劃，乃至於將來的工程一館、二館的聯繫等都會很頻繁。建築物的入口會順著馬路而座落，因此交通動線影響建築物方向甚鉅。請問，究竟這些馬路的寬度是多少？

**林峰田召集人：**

請問事務組 155 巷是市區道路？抑或校內道路？

**總務處事務組：**

155 巷目前並非校內道路，因它對面是科技大學，故為共用的一條道路。156 巷從鐵門進來後才是校內道路，鐵門外、基隆路靠過去都屬台北市的道路。若癌醫大樓完工後，其外面停車格都將取消，整條馬路都會非常寬闊。到了芳蘭路則因考慮未來動物中心與環研大樓出入，考慮路幅問題故之前建議開口設在芳蘭路一側。另因基隆路三段上下班塞車，考慮到此區未來大樓林立，應多加考慮出入口方向。生醫工大樓未來與校總區聯繫都靠長興街，新總圖後方靠造船所一代係做為摩托車停車場，為未來的緊急通道，目前僅供腳踏車停放、汽車無法通行。

**林峰田召集人：**

癌症中心與生醫工大樓皆為潘冀建築師事務所設計，有關軸帶規劃請多加考量。

**郭斯傑委員：**

- 一、環研大樓與動物中心都在這邊，入口鄰近、巷子不寬、未來車流量大，許多委員都擔心此區會壅塞，過馬路也不容易。若汽車入口擺在芳蘭路上會較便利，也方便與校總區聯絡。

二、簡報第 55 頁的透視圖比例，動物醫院、癌醫大樓與本案的比例看起來有問題，易造成誤解，請注意。

**林峰田召集人：**

方才提到新方案將降低一層，是否會影響各系所使用空間？

**提案單位（潘冀建築師事務所）：**

降低樓層的前提是不影響到各系所使用空間。本方案因為是將空間回填至中間，僅中庭變小、走廊由瘦變寬，雖然會影響光線但整體空間不變，這是未來細部計畫時再處理。

**林峰田召集人：**

這個問題要到細部計畫再處理嗎？樓高影響日照，應在規劃階段確定。

**郭斯傑委員：**

問題還是回到需與園藝系達成共識。用地若能先行確認，再到校規會才能就技術面討論，給實質建議。

● **決議：**

- 一、有關園藝系提出換地三原則「面積 1:1 換地」、「保持園藝分場完整性」、「費用請學校負擔」暨機械系提出「有關機械系臨時工廠、焚化爐實驗室 600 噸沖床、飛機和舊男八宿舍內相關儀器設備等搬遷費用，請校方負擔。」等問題，建請校發會先行議決，以利本案後續推動。
- 二、本案停車、交通、建築意象、日照陰影、空間調整等問題，請建築師卓參委員意見修正設計，並與相關單位多溝通協調，再請提送本小組委員會討論。

**參、散會（下午三時二十分）**